

证券代码：832254

证券简称：万安环境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安徽万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（一）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为经常性关联交易。

公司拟向浙江安鄯材料有限公司采购原材料高密度聚乙烯等，价格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，采购金额不超过 5,000 万元。

（二）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3 年 7 月 10 日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《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因董事叶观群、陈江、王建丰、姚焕春、陈文晓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故回避表决。因该议案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1.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

名称：浙江安鄯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店口镇湖中路 3 号-1

注册地址：浙江省绍兴市诸暨市店口镇湖中路 3 号-1

注册资本：14,378 万元

主营业务：一般项目：汽车零部件研发；金属制品研发；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

金属加工机械制造；有色金属铸造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
法定代表人：陈江

控股股东：万安集团有限公司

实际控制人：陈利祥、陈黎慕、陈永汉、俞迪辉、陈黎明、陈江

关联关系：同一控制下的企业

信用情况：不是失信被执行人

三、定价情况

（一）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按照公平、公正、合理的原则进行业务往来，以市场公允价作为定价依据。

（二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

按照市场价格进行定价，价格公允。

四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在上述关联交易范围内，公司与浙江安邦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相关采购协议。

五、关联交易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

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的交易行为，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，是合理的、必要的。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亦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方产生依赖。

（二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

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合理，未造成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经营所需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产生不利影响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安徽万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

安徽万安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7月11日